



铜陵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实施德智体美劳 “五大行动”全面提高育人质量工作方案的通知

铜政〔2022〕41号

县、区人民政府，市政府各部门，各有关单位：

现将《实施德智体美劳“五大行动”全面提高育人质量工作方案》印发给你们，请认真组织实施。

铜陵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2年8月28日

（此件公开发布）



实施德智体美劳“五大行动”全面提高 育人质量工作方案

为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教育的重要论述和对安徽作出的系列重要讲话指示批示，根据教育部关于设立基础教育综合改革实验区的部署安排及省委、省政府关于实施德育铸魂、智育提质、体教融合、美育熏陶、劳动促进“五大行动”（以下简称“五大行动”）的部署要求，结合铜陵实际，制定本工作方案。

一、总体目标

到 2025 年，我市基础教育重点领域和关键环节改革取得突破，基础教育综合改革实验区改革取得明显成效，大中小幼一体化德育体系更加完善，“三全育人”工作格局基本形成。科学的教育质量观进一步树立，学生过重的课业负担明显减轻，以创新为导向的教育教学质量明显提升。学校体育工作机制更加健全，学生身体素质明显提升。现代化学校美育体系基本形成，学生审美和人文素养明显提升。体现时代特征的劳动教育体系基本形成，学生劳动观念、劳动精神、劳动习惯明显强化。教育生态进一步优化，“五育并举”的培养体系、管理体系和科学评价体系进一步完善，学校、家庭、社会“三位一体”育人体系基本形成，



为建成教育强市奠定坚实基础。

到 2035 年，立德树人系统化落实机制更加健全，德智体美劳全面培养的高质量教育体系更加完善，科学的教育观、成才观全面树立，人才培养质量全面提高，教育生态更加优良，人民群众教育获得感显著增强。

二、重点任务

（一）实施德育铸魂行动。

1. 实施红色基因传承工程。进一步推进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进课堂、进教材、进头脑，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全面加强中华优秀传统文化、革命文化、社会主义先进文化教育，优化课程设置，丰富教学形式，提升教育实效。常态化开展以党史为重点的四史学习教育，开展好“我们的节日”教育活动，充分发挥红色教育基地、爱国主义教育基地等校外教育实践场所作用，用好用活本地红色资源，依托“五老”深入开展“军功章的故事”“铜陵地方党史”等红色主题活动，引导学生传承红色基因、坚定理想信念、厚植家国情怀、赓续红色血脉。

2. 增强中小学德育实效。探索落实中小学德育的实施路径，加强长三角中小学德育联盟成员单位的交流互动，积极构建“立德树人”落实机制。开齐开足上好道德与法治、思想政治课，组织开发覆盖中小学各年级的优质教学资源，将德育内容有机融入到各门课程教学。加强基本礼仪、基本规则、基本要求等教育。



大力促进校园文化建设，积极建设健康向上、各具特色的校园文化，深入开展文明校园、绿色校园、无烟校园建设，推进“护苗工作站”建设全覆盖。强化法治教育，围绕“法治关爱·护航成长”，开展《预防未成年人犯罪法》《未成年人保护法》等法律法规的宣传教育活动。抓牢生态文明教育，围绕“长江大保护”“垃圾分类”“节约用水”等主题开展实践教育活动。深化仪式教育，通过“国旗下讲话”、集中入团入队仪式、成人礼、主题团日、少先队活动课等形式，开展“沉浸式”仪式教育。推进典型育人，常态化开展“新时代好少年”选树活动，以身边事感染身边人。统筹校内外德育资源，发挥相关部门、群团组织和社会力量的作用，广泛开展青少年德育活动。深化实践育人作用，充分发挥好我市国家级示范性综合实践教育基地和大通营地的作用，打造“行走的德育课堂”。

3. 健全大中小学思政课一体化机制。依托长三角一体化教育协同发展机制，借力区域教育联动融合发展。有效利用高校、科研机构资源，积极推进大中小学思政课在师资培训、教学研讨、集体备课等方面跨区域、跨学段交流研讨；发挥我市高校、党校的辐射作用，组建大中小学思政课一体化教研联盟；发挥基础教育思想政治理论课的学科支撑作用，分学段成立思政学科名教师工作室，对不同类型思政课建设分类指导，深化新时代学校思想政治理论课的改革創新；发挥基层学校校本课程、校本教研作用，



建立大中小学德育一体化教科研机制，依托学校等建立大中小学德育发展研究中心，鼓励教学名师到思政课堂上讲课，常态化开展领导干部上讲台活动。提升中小学思想政治工作质量，打造一批思政精品课。

4. 完善心理健康教育服务体系。开齐开足开好课程，配齐建强心理健康教师骨干队伍。对标长三角，通过教研专项措施，加强教育管理干部与一线教师心理辅导能力建设。建立学校心理健康工作教研视导机制，指导学校开展师生心理健康工作。建立健全“1+5+X”心理健康教育网络，统筹全市中小学校学生心理健康教育管理工作，充分发挥五所市、县（区）级青少年心理健康辅导中心的示范引领作用，定期面向所在区域中小学校提供业务指导、技能培训、咨询辅导等服务。完善市、县（区）、校三级青少年心理健康辅导中心（站）和心理健康热线功能，加强心理咨询辅导服务。持续推进铜陵市中小学校心理健康教育资源平台建设，实现心理健康教育工作数据化、信息化、智能化，为每个学生构建唯一、连续的心理档案，形成全员、全过程、全方位的心理健康教育工作新格局。强化医教协同、家校协同，加强学校心理健康教育和管理，完善学生心理危机预防快速处理反应机制。开展首批铜陵市中小学校心理健康教育示范学校创建工作。

5. 建强学校德育工作队伍。完善编制保障，中小学新任教



教师招聘计划充分考虑思政课岗位需求，到 2025 年，全市中学按课程设置方案要求，配齐专职思政课教师；小学专职思政课教师比例原则上不低于 50%。兼职承担思政课教学的教师，原则上为中共党员。加强思政课教师等德育骨干培训，实施全市中小学校思政课教师培优计划，建立中小学思政课教师轮训制度，开展思政理论课教学业务评比活动、思政课教师教学基本功展示活动，提升专业化能力。优化“四优工程”评选机制，优秀教师、优秀班主任、青年英才教师评选向一线思政课教师实行政策倾斜。强化班主任队伍建设，引导优秀思政课教师、青年骨干教师担任班主任；加强班主任业务培训，开展全市班主任基本功大赛常态化赛事活动，并积极推荐优秀选手参加长三角班主任基本功大赛。完善班主任激励机制，将班主任考核结果作为教师聘任、奖励和职务晋升的重要依据，提高班主任待遇。

（二）实施智育提质行动。

1. 推进基础教育减负增效。统筹谋划、系统推进最新义务教育课程方案和课程标准落地实施，有计划、有步骤地组织开展培训，实现校长、教师及教科研人员、教育行政人员全覆盖。开展“青铜杯”铜陵市中小学教师业务能力“大比武”，从命制一套试题、撰写一篇教案、上好一节现场课以及“三字一话”基本功入手，逐级进行业务打磨，以命题促作业和考试质量提升，以教案设计促教师备课质量提升，以现场课促教师综合素养和教学



能力提升。实施幼小衔接、小初衔接行动计划，落实“零起点”教学。认真落实“双减”政策，以中小學生“五项管理”为突破口，完善中小學生课外作业监测和定期公示制度。深入开展中小学课后服务，“一校一案”制定完善课后服务具体实施方案，积极构建课后服务“德智体美劳”五大课程体系。实施普通高中“一校一品”特色工程，推动普通高中多样化有特色发展。持续推进校外培训机构专项整治工作，不再审批新的面向中小學生的学科类校外培训机构，坚持“黑白名单”公示制度，抓好校外培训机构资金监管平台建设，严格规范培训机构服务行为，强化常态化运营监管。

2. 推动职业教育提质培优。持续实施职业教育提质培优行动计划（2020—2023年）。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构建职业教育“三全育人”新格局。深化教育教学改革，强化“双师型”教师队伍建设，完善岗课赛证综合育人机制。聚焦铜陵产业集群和产业链，优化职业教育供给结构，开设符合区域经济社会发展需求的专业，建立紧密对接产业链、创新链的专业体系。推进职业教育一体化高质量发展，发挥政府主导作用，构建职业院校、行业、企业、园区协同推进机制。落实提质培优行动计划承接项目建设。

3. 完善教育质量保障机制。以大数据平台和第三方评估建立符合地方实际的监测模型，对学校课程落实情况进行监测、督导和反馈，确保各门课程真正“落地生根”。围绕我市教育综合



改革重点项目和热点问题，组织教研力量进行课题攻关，探索课堂教学质量提升路径。启动“新课程新教材教研系列活动”，重点针对普通高中阶段改革提供教研支撑。制定我市深化新时代教育评价改革工作任务清单，推动系统解决我市教育评价面临的各类问题，强化评价结果运用。遵循教育规律和学生成长规律，推进学、考、招有机衔接，深化高中阶段招生制度改革和高考综合改革。推进“四优工程”评选机制改革，围绕不同学段和类型学校特点，对全市基础教育学校、校长、班主任和教师进行综合评估，遴选一批真正让师生、家长和社会各界认可满意的学校、校长、班主任和教师。开展“五育”并举示范学校创建工作，支持不同学段学校创建市域、省域“五育”工作品牌，打造一批有影响力的“五育”典范学校。

4. 科学务实推进智慧教育。完善铜陵智慧教育服务平台，积极探索智慧教育网 5G 融合应用基础环境，推进城乡中小学智慧学校建设全覆盖。积极建设覆盖中小学各年级各学科的优质数字资源库，建立电子身份统一认证系统，满足教学教研、学习活动、生活服务需求。推进智慧课堂等系统在各校有效应用，利用人工智能与教育大数据技术，推进服务于教学、学习、管理、生活、文化的智能化与信息系统互联互通，提升新一代信息技术环境下教师的教学能力、学生的学习能力、管理人员的管理和服务能力。积极对接长三角优质资源平台，通过网络将名校、名师



资源与农村偏远地区实现互联互通，让优质资源的扩展打破时间空间壁垒，实现优质教育教学资源共建共享，满足群众“家门口”接受优质教育服务的愿望。面向教育领域核心治理场景，推进一端统管，推动高频教育服务事项“掌上办”。

（三）实施体教融合行动。

1. 提升体育教学质量。严格落实学校体育课程开设刚性要求，不得削减、挤占体育课时，并逐步增加课时，鼓励基础教育阶段学校每天开设1节体育课。拓宽课程领域，丰富课程内容，着力提高体育课教学质量，逐步完善“健康知识+基本运动技能+专项运动技能”的学校体育教学模式。开展适合幼儿身心特点的幼儿园体育游戏活动，帮助义务教育阶段学生掌握1至2项运动技能。学校每年至少举办1次综合性运动会或体育节，鼓励学生积极参加阳光体育活动和校外全民健身运动。不断优化初中学业水平考试体育方案。推进体育锻炼家校共育，鼓励家长引导孩子进行校外体育活动，着力保障中小學生每天校内、校外体育活动时间各1小时。

2. 完善学校体育赛事体系。围绕教会、勤练、常赛的要求，坚持普及与提高相结合，完善校内比赛、校际联赛、选拔性竞赛为一体的市、县、校体育赛事体系，积极建设学校代表队，参加区域乃至全省、全国联赛。加强体教融合，广泛开展青少年体育夏（冬）令营活动，鼓励学校与体校、社会体育俱乐部合作，共



同开展体育教学、训练、竞赛，促进竞赛体系深度融合。加强体育传统特色学校建设，大力发展校园足球等集体球类项目，积极推广冰雪运动，挖掘、整理、传承中华传统体育文化。整合各类青少年体育赛事，完善全市青少年足球竞赛体系，打通教育和体育系统赛事互认通道。组织优秀体育运动员进校园。

3. 提高学生体质健康水平。建立日常参与、体质监测和专项运动技能测试相结合的考查机制，将达到国家学生体质健康标准要求作为教育教学考核的重要内容。常态化开展学生体质监测，完善学生体质健康监测档案，中小学校要客观记录学生日常体育参与情况和体质健康监测结果，定期向家长反馈。每年组织市、县（区）级体质健康大比武活动，全面提升学生体质健康水平。抓好青少年肥胖、近视防控，降低学生肥胖发生率，组织开展视力监测活动，2021—2023年，全市儿童青少年总体近视率每年下降1个百分点以上。

4. 加大学校体育保障力度。加大力度配齐中小学体育教师，未配齐的县（区）应每年划出一定比例用于招聘体育教师。鼓励有条件的学校通过购买服务方式，与相关专业机构等社会力量合作，向中小学提供体育教育教学服务，缓解体育师资不足问题。定期开展体育教师理论、实践培训，重点加大对农村体育教师的培训力度。积极破解城区学校体育场地用地难问题，提升县（区）学校体育场地设施达标水平，建好满足课程教学和实践活动需求



的场地设施、专用教室。完善学校和公共体育场馆开放共享机制，推进学校体育场馆向社会开放、公共体育场馆向学生免费或低收费开放。

（四）实施美育熏陶行动。

1. 深化美育教学改革。严格落实学校美育课程开设刚性要求，不得削减、挤占美育课时，并逐步增加课时。明确各级各类学校美育课程目标，逐步完善“艺术基础知识基本技能+艺术审美体验+艺术专项特长”的教学模式。开展适合幼儿身心特点的幼儿园艺术游戏活动。结合中小学智慧学校建设，开发和创新学校美育资源和方法。推广面向全体学生的声乐、器乐、舞蹈、戏剧、书法、绘画等艺术教育，帮助学生掌握1至2项艺术特长。鼓励学校与社会公共文化艺术场馆、文艺院团等合作开设美育课程。

2. 丰富艺术实践活动。将美育实践活动纳入教学计划，实施课程化管理。市级每3年、各县（区）、各校每年至少举办1次艺术展演或艺术专项展示，鼓励举办跨校、跨区域艺术展演交流活动。大力推广惠及全体学生的合唱、合奏、集体舞、课本剧、艺术实践工作坊和博物馆、非遗展示传习场所体验学习等实践活动，广泛开展班级、年级、校级等群体性展示交流。持续推动“戏曲进校园”活动，有条件的学校每年组织学生现场参观艺术展馆、观看艺术展演。积极创建省级中华优秀传统文化传承学校和基



地。把中小学生学习艺术类课程以及参与学校组织的艺术实践活动情况纳入学业要求。全面实施中小学生艺术素质测评，将测评结果纳入初、高中学生综合素质评价。

3. 提高学校美育保障水平。加大中小学美育教师补充力度，未配齐的县（区）应每年划出一定比例用于招聘美育教师。鼓励通过购买服务的方式与相关专业机构等社会力量合作，向中小学提供美育教育教学课后服务，缓解美育师资不足问题。鼓励优秀文艺工作者等人士到学校兼任美育教师。全面提高美育教师思想政治素质、教学素质、育人能力和职业道德水平。建好满足课程教学和实践活动需求的场地设施、专用教室。

（五）实施劳动促进行动。

1. 构建劳动教育体系。中小学劳动教育必修课每周不少于1课时，不得挤占和挪用劳动课程教学和劳动实践时间，学校要对学生每天课外校外劳动时间作出规定。坚持与各学科教育教学融合推进，积极推进跨学科实践教育，结合学校发展特色和课程建设计划，对综合实践活动主题进行组合、优化和再开发，建构具有地域及学校特色的综合实践活动项目。对照省级中小学劳动实践指导手册，明确教学目标、活动设计、工具使用、考核评价、安全保护等劳动教育要求，组织开展劳动技能和劳动成果展示、劳动竞赛等活动，全面客观记录课内外劳动过程和结果，确保记录真实可靠。开展劳动教育质量、过程监测，强化反馈和指导，



将参与劳动教育课程学习和实践情况纳入学生综合素质评价。

2. 广泛开展劳动教育实践活动。发挥学校主导作用，小学低中年级要以校园劳动为主，小学高年级和中学要注重在校园劳动的基础上适当向社会劳动实践拓展。科学设计校内劳动项目，制定劳动公约、每日劳动常规任务单及学期劳动任务单。发挥家庭基础作用，重视日常家庭劳动实践活动，鼓励孩子每年学会1—2项生活技能，学校要注重家庭教育指导，把劳动教育纳入“家长学校”指导内容，帮助家长树立崇尚劳动的良好家风，合理布置家庭劳动作业，探索建立家务劳动清单。各县（区）、各有关部门和单位要协调有关劳动教育资源，支持学校组织学生深入田间、工厂等，参加力所能及的生产劳动和服务性劳动，与普通劳动者一起经历劳动过程，体认劳动创造价值。鼓励县（区）学生劳动教育实践基地履行社会责任，为学生体验现代科技条件下劳动实践新形态、新方式提供支持。学校要统筹利用各方资源，组织学生深入城乡社区、福利院和公共场所等开展公益劳动和志愿服务。

3. 培育劳动文化。学校要结合学雷锋纪念日、植树节、劳动节、丰收节、志愿者日、主题团日等重要节假日开展劳动主题教育。将每年5月第2周设为全市“学生劳动教育宣传周”。以集体劳动为主，根据实际设立校园劳动周、劳动日；开展劳动模范、大国工匠等先进人物进校园活动，组织劳动文化讲堂。结合



办学传统和学生特点,加强学校环境建设,弘扬垃圾分类新时尚,开展劳动技能和成果展示、劳动竞赛等活动,培育劳动光荣、创造伟大的校园劳动文化。

4. 提升劳动教育支撑保障能力。各县(区)至少建设1所劳动教育实践基地,涵盖农业劳作、加工制造、服务体验的全流程劳动实践。充分利用学校教室操场、食堂宿舍、环境绿化等资源,建设校内劳动实践场所。加强中小学劳动教育专任教师配备。完善市、县(区)劳动教育教师培训体系,提升专任教师专业能力和素养。加强学校劳动教育设施标准化建设,建立学校劳动教育器材、耗材补充机制,保障劳动教育课程改革、教学实施、场所建设、教师培训等需要。发挥政府购买服务等导向作用,吸引社会力量提供劳动教育专业服务。

三、落实机制

(一) 强化组织领导。市政府成立由分管负责同志任组长的“五大行动”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市教体局,负责统筹谋划、综合协调和调度指导“五大行动”实施,同全国基础教育综合改革实验区建设同步推进。各县(区)政府要强化主体责任,成立相应工作机构,抓好工作落实,每年至少听取1次工作汇报。各级各类学校校长是直接责任人,要深入细致抓好“五大行动”落实。

(二) 夯实条件保障。优化财政支出结构,纳入财政预算,



加大投入力度，切实保障“五大行动”任务落实。教育部门负责牵头抓总，制定细化方案，加强案例指导。机构编制、人社部门要为师资配备、职称评审等提供支持和保障。发展改革、自然资源和规划、住房城乡建设、数据资源部门要在规划、用地、项目建设、数字化等方面加大支持力度。卫生健康、文化旅游、市场监管、妇联等部门根据职责分工，共同抓好落实。鼓励和引导社会力量支持“五大行动”实施，重视发挥各级关工委和广大“五老”的作用。

（三）落实督导考核。将“五大行动”实施情况作为市政府教育督导重点任务，纳入对县（区）人民政府履行教育职责评价、县（区）党政领导干部履行教育职责督导考核内容。各县（区）、各有关部门要量化工作目标和具体工作计划，加强调度推进、督促督办，开展质量监测，强化反馈和指导。对政策落实不到位、学生体质健康达标率 and 艺术素质测评合格率等重要指标持续下降的县（区）政府、教育行政部门和学校负责人，依法依规予以问责。

（四）营造良好环境。全面、完整、准确宣传党的教育方针，引导全社会树立科学的教育发展观、人才成长观、选人用人观，健全家庭、学校、社会三位一体协同育人机制，在全社会形成共同支持德智体美劳全面培养的良好氛围，全方位、多角度宣传推广“五大行动”的典型经验。



附件：重点任务分工

附件

重点任务分工

序号	重点工作	责任单位	时限要求
1	进一步推进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进课堂进教材进头脑。	市教体局（以下工作均需要县（区）人民政府落实,不再列出）	持续进行并长期坚持
2	培育和弘扬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全面加强爱国主义教育、革命传统文化和中华优秀传统文化教育。	市教体局，市委宣传部、市文明办、市文旅局（逗号前为牵头单位,下同）	持续进行并长期坚持
3	大力促进校园文化建设，积极建设健康向上、各具特色的校园文化，深入开展文明校园、绿色校园、无烟校园建设，推进“护苗工作站”建设全覆盖。	市教体局，市文明办、市发改委、市卫健委、市委宣传部	持续进行并长期坚持
4	深化实践育人作用，充分发挥好我市国家级示范性综合实践教育基地和大通营地的作用，打造“行走的德育课堂”。	市教体局	持续进行并长期坚持



铜陵市人民政府行政规范性文件

序号	重点工作	责任单位	时限要求
5	依托长三角教育一体化的协同推进发展机制，借力区域教育联动融合发展，发挥我市高校、党校的辐射作用，组建大中小学思政课一体化教研联盟。	市教体局，在铜高校、市委党校	2022 年底前完成
6	鼓励教学名师到思政课堂上讲课，常态化开展领导干部上讲台活动。	市教体局，市委组织部	2022 年底前完成
7	提升中小学思想政治工作质量，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打造一批思政精品课。	市教体局	2022 年底前完成。
8	持续开足开好心理健康课程，结合省厅要求，做好中小学心理危机干预机制指导手册应用工作。按照属地管理原则，推进第二批铜陵市青少年学生心理健康平台建设。	市教体局，市财政局、团市委	2022 年底前，分析报告市教体局局属学校学生心理健康状况；指导县区教育主管部门，完成本辖区中小學生心理健康状况评估，并长期坚持
9	强化市、县（区）、校三级青少年心理健康咨询服务体系建设，建立健全服务热线系统，加强心理健康咨询辅导服务。	市教体局，市财政局、市文明办、市妇联、团市委	加强县（区）青少年心理健康辅导中心管理，完成市级青少年心理健康辅导中心搬迁，并推进达标建设；完善学校心理健康咨询室建设
10	开展首批铜陵市中小学校心理健康教育示范学校创建工作。	市教体局	2022 年底前
11	中小学新任教师招聘计划优先安排思政课岗位需求。	市教体局，市人社局	长期坚持
12	全市中学按课程设置方案要求，配齐专职思政课教师；小学专职思政课教师比例原则上不低于 50%。	市教体局，市委编办、市人社局	2025 年完成



铜陵市人民政府行政规范性文件

序号	重点工作	责任单位	时限要求
13	加强思政课教师等德育骨干培训,实施全市中小学校思政课教师培优计划,建立中小学思政课教师轮训制度,开展思政理论课教学业务评比活动、思政课教师教学基本功展示活动,提升专业化能力。	市教体局	长期坚持
14	优化“四优工程”评选机制,优秀教师、优秀班主任、青年英才教师评选向一线思政课教师实行政策倾斜。	市教体局,市人社局	2022 年 9 月
15	加强班主任业务培训,建立全市班主任基本功大赛常态化赛事活动,并积极推荐优秀选手参加长三角班主任基本功大赛。	市教体局	2022 年 12 月
16	统筹谋划、系统推进最新义务教育课程方案和课程标准落地实施,有计划、有步骤地组织开展培训,多种形式强化课程改革理念和改革总体要求的研修交流,实现校长、教师及教科研人员、教育行政人员全覆盖。	市教体局	2022 年 12 月
17	对照省厅基础教育各学段学科教学指导意见,加强教学指导,提升基础教育教学水平。	市教体局	长期坚持
18	认真落实“双减”政策,切实减轻中小学生过重作业负担,以中小学生“五项管理”为突破口,完善中小学生课外作业监测和定期公示制度。	市教体局	长期坚持
19	深入开展中小学课后服务,“一校一案”制订完善课后服务具体实施方案,创新组织形式,探索课后服务和“五大行动”融合路径,积极构建课后服务“德智体美劳”五大课程体系。	市教体局,市发改委、市财政局、市人社局	长期坚持



铜陵市人民政府行政规范性文件

序号	重点工作	责任单位	时限要求
20	持续推进校外培训机构专项整治工作，不再审批新的面向中小学学生的学科类校外培训机构，坚持“黑白名单”公示制度，抓好校外培训机构资金监管平台建设，严格规范培训机构服务行为，强化常态化运营监管。	市教体局，市发改委、市财政局、市人社局、市市场监管局	长期坚持
21	优化职业教育供给结构，开设符合区域经济发展需求的专业，建立紧密对接产业链、创新链的专业体系。	市教体局、市人社局，铜陵职业技术学院、安徽工业职业技术学院	2022 年底前。依据教育部职业院校专业目录（2021 版），对接产业发展，动态调整职业院校专业设置。长期坚持
22	制定我市深化新时代教育评价改革工作任务清单，推动系统解决我市教育评价面临的各类问题，强化评价结果运用。	市教体局	2022 年底
23	落实省厅工作安排，推进高中阶段招生制度改革和高考综合改革。	市教体局	序时推进
24	开展“五育”并举示范学校创建工作，支持不同学段学校创建市域、省域“五育”工作品牌，以点扩面、稳步推进，打造一批有影响力的“五育”典范学校。	市教体局	2022 年底前完成首批评选，之后长期坚持
25	完成乡村中小学和教学点智慧学校建设全覆盖，城镇中小学智慧学校基本建成，丰富智慧教育应用场景，推动教育数字化转型。	市教体局，市财政局、市数据资源局	2022 年底前完成



铜陵市人民政府行政规范性文件

序号	重点工作	责任单位	时限要求
26	积极建设覆盖中小学各年级各学科的优质数字资源库，利用智慧教学系统开展跨区域、跨学校智慧教育教学教研活动。对接长三角优质资源平台，实现教育资源的智慧互联与统筹共享。	市教体局、市数据资源局	2022 年底前，完成中小学各年级各学科的优质数字教学资源 and 普通高中新课程新教材各学科必修内容优质教学资源建设工作。2024 年底前完成
27	面向教育领域核心治理场景，推进一端统管，推动高频教育服务事项“掌上办”。	市教体局、市数据资源局	2022 年底前完成教育服务事项“掌上办”。长期坚持
28	推进体育锻炼家校共育，鼓励家长引导孩子进行校外体育活动，保障中小学生每天校内、校外体育活动时间各 1 小时。	市教体局，市妇联	2022 年底前，严格落实体育课程开设刚性要求，确保中小學生每天校内体育活动 1 小时；加强家校共育，鼓励家长引导孩子每天进行校外体育活动。长期坚持
29	组织开展视力监测活动，2021—2023 年，全市儿童青少年总体近视率每年下降 1 个百分点以上。	市教体局、市卫健委，市市场监管局	2023 年底前完成
30	落实体育教师配备和场地器材建设三年行动计划。	市教体局、市财政局、市人社局	2024 年底前完成
31	落实国家学校体育卫生条件基本标准，提高农村学校体育场地设施达标水平，完善学校和公共体育场馆开放共享机制。	市教体局、市财政局、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2025 年底前完成
32	每年组织市、县（区）级体质健康大比武活动，全面提升学生体质健康水平。	市教体局	长期坚持



铜陵市人民政府行政规范性文件

序号	重点工作	责任单位	时限要求
33	建立常态化学生全员展演机制，每三年举办中小學生综合性艺术展演，各地各校每年至少举办1次艺术展演或艺术专项展示，积极组织跨校、跨区域艺术展演交流活动。	市教体局，市文旅局	2022年底前，推进全市中小學生艺术年度专项展示展演，开展中学生合唱专项展示展演活动。长期坚持。
34	落实美育教师配备和场地器材建设三年行动计划。	市教体局，市财政局、市人社局	2024年底前完成
35	建好满足课程教学和实践活动需求的场地设施、专用教室，加快配齐农村学校美育设施、器材。	市教体局，市住建局、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2025年底前完成
36	丰富劳动教育资源，建设分学段、分专题的劳动教育资源包，落实省级中小学劳动实践指导手册。	市教体局	2023年底前完成
37	发挥家庭的基础作用，树立崇尚劳动的良好家风，鼓励孩子每年有针对性的学会1到2项生活技能，把劳动教育纳入“家长学校”指导内容。	市教体局，市妇联	2022年底前完成
38	发挥社会的支持作用，积极协调和引导企业公司、工厂农场等组织开放实践场所。	市教体局，市总工会、市农业农村局	2022年底前，积极参与省级学生劳动教育实践基地遴选工作。长期坚持。
39	各县（区）至少建设一所劳动教育实践基地，涵盖农业劳作、加工制造、服务体验的全流程劳动实践。	市教体局	2022年底前完成
40	加强学校劳动教育设施标准化建设，建立学校劳动教育器材、耗材补充机制。	市教体局，市财政局	2025年底前完成

